574--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的通知   
银发（2022）94号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各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

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促进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2022年4月25日起，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25个百分点。已执行5％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的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保持不变。

二、为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的支持力度，对没有跨省

经营的城商行和存款准备金率高于5％的农商行，在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25个百分点的基础上，再额外多降0.25个百分点。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支行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此次存款准备金率调整工作，确保顺利实施，遇有重大紧急情况，及时报告总行。各金融机构应运用好降准资金，进一步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受疫情严重影响行业和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请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将本通知转发至辖区内城市商业银行、民营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和有关外资金融机构。

联系电话：010-66194994传真：010-66036043

中国人民银银行

2022年4月18日

**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负责人就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答记者问**

1、此次降准的目的是什么？

答：当前流动性已处于合理充裕水平。此次降准的目的，一是优化金融机构资金结构，增加金融机构长期稳定资金来源，增强金融机构资金配置能力，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二是引导金融机构积极运用降准资金支持受疫情严重影响行业和中小微企业。三是此次降准降低金融机构资金成本每年约65亿元，通过金融机构传导可促进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

2、此次降准释放多少资金？

答：此次降准共计释放长期资金约5300亿元。此次降准为全面降准，除已执行5%存款准备金率的部分法人金融机构外，对其他金融机构普遍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25个百分点。对没有跨省经营的城商行和存款准备金率高于5%的农商行，在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25个百分点的基础上，再额外多降0.25个百分点，有利于加大对小微企业和“三农”的支持力度。

3、此次降准后有什么综合考虑？

答：人民银行将继续实施稳健货币政策。一是密切关注物价走势变化，保持物价总体稳定。二是密切关注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调整，兼顾内外平衡。同时，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促进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稳定宏观经济大盘。